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 2019 年博士后招聘启事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的前身是中国语言文学系,创建于 1902 年,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中文院系。2003 年,以中文系为基础成立了文学院,在全国同类学科中一直保持着领先的水平。它是全国首批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全国首批建立的两个中国语言文学博士后流动站之一,全国首批建立的国家基础科学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全国首批中文一级学科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单位,全国首批建立的两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文艺学中心、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中心进行的学科评估中,北师大中国语言文学学科一直名列前茅。2016 年,中国语言文学学科以最好成绩获评 A+等级;2017年,中国语言文学、语言学被列入国家"双一流"学科建设。

为进一步促进学科发展,加强双一流学科建设,文学院面向海内外公开招聘博士后研究人员若干名。

一、招聘岗位:

招聘专业	合作研究方向	合作导师	招聘要求
比较文学与 世界文学研 究所	中国文学海外传播研究、 乌托邦文学与乌托邦思 想史研究	姚建彬	意向申请人需已经在招聘 方向发表专业论文,有出色 的外语水平。
	东亚文学研究	张哲俊	具有一定的研究基础
古代汉语研究所	汉字学	齐元涛	
	汉字学、训诂学	李国英	
	汉语言文字学	王立军	近五年有较高水平的科研成果产出,CSSCI期刊发表论文至少3篇。
	教育学	王宁	北京校区第二类
	汉语言文字学、信息处理	周晓文	
古代文学研 究所	清代诗文文献研究、中国 古代戏曲研究	杜桂萍	
	中国古代文学、中国古典 文献学	郭英德	外语为英语或日语

	·	过常宝	
	魏晋南北朝隋唐文学、宋 辽金元文学	康震	
	宋代文学	马东瑶	
	明清诗文研究、明清文学 思想史研究、明清诗文文 献整理与研究	张德建	
古典文献研 究所	中国古典文献学	韩格平	
民间文学研 究所	神话学	杨利慧	民间文学或民俗学专业博士毕业;对神话学有一定研究;英文阅读能力强,有海外留学经历者优先。
文艺学研究 所	文学理论,海外汉学	方维规	
现代汉语研 究所	现代汉语共时状况及历时研究,全球华语研究	刁晏斌	
现当代文学 研究所	中国现当代文学	刘勇	
	文化与传播	毛峰	
	中国现代文学暨海外华 文文学	沈庆利	
	现当代文学研究,女性文 学研究	张莉	
语文教育研 究所	语文教育	任翔	具有良好的研究能力,热爱 语文教育。
	语文教育	郑国民	研究领域:语文教材、语文考试与评价、语文教育史
语言学与应 用语言学研 究所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傅爱兰	珠海校区
	汉语音法学与语音史	张维佳	年龄 30 周岁以内,博士论 文方向为汉语音法学与语 音史

导师介绍可登陆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网站"师资队伍"版块查看,网址: http://wxy.bnu.edu.cn/szdw

二、 选拔资格条件

- 1. 近三年在境内外一流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品学兼优、身体健康,原则上不超过 35 周岁。
- 2. 能够保证在站期间全职在校工作,不招收在职人员。
- 3. 近五年有较高水平的科研成果产出,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并取得重要的阶段性成果;
- (2) 以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高水平原创性研究成果,必须在 B 类及以上期刊(或 SSCI-Q1 区)发表论文 1 篇,或 C 类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2 篇,或 CSSCI期刊发表论文至少 3 篇。
- (3) 独立出版学术专著一部。

三、招聘类别及薪酬待遇

- 1. 北京校区博士后:
- 第一类: 近三年在国外(境外)世界排名前 100 的高校获得博士学位,且在读博士期间取得突出的研究成果者。可申请国家"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薪酬为税前 30 万/年,经费由国家专项经费和学校共同承担。
- 第二类: 符合文学院 A 类博士后进站标准,且承诺达到文学院出站考核评估要求者。薪酬标准参照北师大讲师二级岗位的薪酬标准执行,涵盖国家工资、各类津贴补贴、各类改革性津贴补贴等。在站期间薪酬费用由学校和文学院共同承担。

2. 珠海校区博士后:

- 第一类: 近三年在国外(境外)世界排名前100的高校获得博士学位,且在读博士期间取得突出的研究成果者。此类博士后的薪酬为税前40万元/年(含五险一金个人缴纳部分),含国家"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专项经费支持20万,珠海校区经费支持20万。国家名额之外的入选者其薪酬由珠海校区全额资助。
- 第二类: 符合文学院 A 类博士后进站标准,且承诺达到文学院出站考核评估要求者。此类博士后薪酬为税前 30 万元/年(含五险一金个人缴纳部分),参照学校现有 A 类博士后管理办法,在站期间薪酬费用由珠海校区和文学院共同承担。

四、其他待遇

- 1. 人事关系(含档案)迁入我校的博士后可在北京落户我校博士后集体户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博士后在站期间,配偶及子女户口不随其迁移,不解决博士后在站期间的配偶工作。
- 2. 学校为博士后在北京校区交纳"五险一金",即养老保险、医疗(含大病)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 3. 珠海博士后在站期间,租住由珠海校区安排的"珠海校区工作博士后" 公寓。
- 4. 学校不解决博士后子女在我校直属附属幼儿园、小学、中学入园入学问题。博士后联系其他幼儿园或学校入园入学,学校人事处可协助开具相关证明。
- 5. 博士后在站期间所取得的科研成果可根据《北京师范大学业绩奖励综合 改革办法》的规定申请奖励。

五、选拔方式和程序

面向海内外公开招聘,通过个人申请、应聘资格审查、面试、体检、学校人事部门审定和公示等环节,择优确定录用名单。

六、 报名方式和所需材料

- 1. 应聘者请先将个人学术简历及代表性成果发送至联系人邮箱,邮件标题注明 "博士后应聘+姓名+合作导师"。
- 2. 通过初审后,将通知应聘者按要求提交应聘材料并进行面试。
- 3. 本招聘启事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 黄老师 方老师

电子邮箱: wxyrenshi@bnu.edu.cn, 联系电话: 010-58800722 58808277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 2019年3月19日

附: 文学院博士后进站、出站指标:

- 一、进站遴选指标(A 类)
- 1. 在境内外一流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品学兼优、身体健康,原则上年龄不 超过 35 周岁。
 - 2. 能够保证在站期间全职在校工作。
 - 3. 近五年有较高水平的科研成果产出,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并取得重要的阶段性成果;
- (2) 以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高水平原创性研究成果,必须在 B 类及以上期刊(或 SSCI-Q1 区)发表论文 1 篇,或在 C 类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2 篇,或 CSSCI 期刊(含集刊)发表论文至少 3 篇。
 - (3) 独立出版学术专著一部。

二、出站考核指标

在站期间的科研成果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方可出站:

- 1.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或博士后科学基金 1 项,或主持横向项目到账经费 5 万元以上,或以主要成员(排名前三)参加合作导师的国家级科研项目。
- 2. 以北京师范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CSSCI 期刊论文至少 3 篇, B 类及以上期刊(或 SSCI-Q1 区)论文 1 篇可以折合 2-3 篇 CSSCI 期刊论文。